

附件 4

主题摄影类活动实施方案

一、活动对象

中山大学全体学生。

二、报送数量

由各培养单位统一报送，每个培养单位每类作品（时代风貌、校园风采、创意摄影）限报 4 项。每项作品限配 1 名指导教师，作者限 1 人。

三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作品分为时代风貌、校园风采和创意摄影等三种类型。“时代风貌”要求聚焦粤港澳大湾区科创突破、百千万工程、和美乡村、城乡融合发展、绿色生态建设等实景，用镜头记录新时代的伟大变革和伟大成就，表达当代大学生爱党、爱国、爱社会主义的深厚情感。“校园风采”要求以青春的视角、青春的表达捕捉思政育人、产教融合实训、科创竞赛、志愿服务、红色研学、非遗社团等校园日常，讲述青年师生成长成才的动人故事，展现新时代中国青年应有的精气神。“创意摄影”要求以岭南城乡变迁、共同富裕、数字乡村、AI 赋能产业、红色文化遗存为创作素材，运用创意构图、数字影像特效或其他影像元素进行创作。作品须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6 年 9 月 20

日期间在网络上发表的作品。

（二）格式要求

作品为 JPEG 格式，保留 EXIF 信息，可将文字说明设置为图片文件名，每个作品由 3~6 张照片组成，总大小不超过 30M。照片之间应有紧密的视觉和逻辑关联，配以文字说明，构成一个完整而不可任意拆分的整体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此项活动由新闻传播学院承办。各单位要对推荐作品加强审核，对作品的立场观点、原创性进行把关，并于 8 月 31 日前将成果作品、推荐表（加盖公章的 PDF 版及可编辑的 word 版）、汇总表（加盖公章的 PDF 版及可编辑的 word 版）打包命名为单位名称+活动项目，发送至承办单位指定云盘：<https://pan.sysu.edu.cn/link/AA20049184091E4FA6A35B08A51F792AEF>，提取码：nFLI。

联系人：新闻传播学院徐老师，020-39332324。

主题摄影类活动作品推荐表

作品名称				
单位名称				
作品类别		(请在所选类别前划“√”，三选一) () 时代风貌 () 校园风采 () 创意摄影		
作者	姓 名		联系方式	
	院系专业		年 级	
指导教师	姓 名		联系方式	
	部门职务		职 称	
其他成员	姓 名	院系专业	年 级	联系方式
作品简介	(限 300 字以内)			
单位 意见	(党委盖章) 年 月 日			

主题摄影类活动作品汇总表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单位名称				
单位 联系人	姓 名		职 务	
	联系方式		电子邮箱	
	通讯地址		邮 编	
作品信息				
序号	作品类别	作品名称	作者	指导教师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